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且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由於僅為概要，故此並無載有可能對閣下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閱讀整份文件，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部分有關投資[編纂]的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本集團為總部位於新加坡的合約製造商，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及提供開模服務。成立於一九八一年，本集團已成為主要國際保健及醫療器械公司的可靠合約製造商。本集團的收益可分為(i)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及(ii)提供開模服務。注塑塑膠零部件可進一步分為(i)組件、或(ii)組裝為子裝配產品的裝配塑膠零部件。注塑塑膠零部件可用於多種醫療用途，如(其中包括)呼吸產品、透析產品、血袋產品、給藥產品及診斷工具。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的成功有賴於本集團的質量保證標準、豐富的行業經驗及專業高效的生產能力。根據歐睿報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在所有於新加坡經營並從精密工程行業醫療器械分部產生收益的上市公司中排名第四。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已在業內建立生產高質素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的聲譽且擁有可令本集團滿足客戶的嚴苛要求的生產專業知識，並將本集團定位為進一步發展新能力及開發新市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i)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及(ii)提供開模服務的收益如下：

| 產品類型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佔總銷售額的 | | 佔總銷售額的 | | 佔總銷售額的 | | 佔總銷售額的 | |
| | 二零一五年 | 百分比 | 二零一六年 | 百分比 | 二零一六年 | 百分比 | 二零一七年 | 百分比 |
| | 千新加坡元 | | 千新加坡元 | | 千新加坡元 | | 千新加坡元 | |
| 製造及銷售一次性 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 零部件(附註) | 17,238 | 97.5 | 18,535 | 97.5 | 9,000 | 98.4 | 9,880 | 94.2 |
| 提供開模服務 | 442 | 2.5 | 481 | 2.5 | 142 | 1.6 | 608 | 5.8 |
| 合計 | 17,680 | 100.0 | 19,016 | 100.0 | 9,142 | 100.0 | 10,488 | 100.0 |

附註：包括來自採購及銷售組件的收益。

概 要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細分：

| 地點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佔總 銷售額的 | | 佔總 銷售額的 | | 佔總 銷售額的 | | 佔總 銷售額的 | |
| | 二零一五年 | 百分比 | 二零一六年 | 百分比 | 二零一六年 | 百分比 | 二零一七年 | 百分比 |
| | 千新加坡元 | | 千新加坡元 | | 千新加坡元 | | 千新加坡元 | |
| 亞洲 (附註1) | 12,273 | 69.4 | 13,294 | 69.9 | 6,614 | 72.3 | 6,844 | 65.3 |
| 歐洲 (附註2) | 5,407 | 30.6 | 5,687 | 29.9 | 2,528 | 27.7 | 3,609 | 34.4 |
| 其他 (附註3) | - | - | 35 | 0.2 | - | - | 35 | 0.3 |
| 合計 | 17,680 | 100.0 | 19,016 | 100.0 | 9,142 | 100.0 | 10,488 | 100.0 |

附註：

- (1) 亞洲包括新加坡、印尼、印度及越南。
- (2) 歐洲包括愛爾蘭及德國。
- (3) 其他包括巴西及美國。

本集團有兩個生產基地，分別位於新加坡及印尼巴淡島。本集團的新加坡生產基地配有專業的醫療器械生產設施，包括配有注塑及組裝塑膠零部件設備的10,000級無塵室及100,000級無塵室。本集團的巴淡島生產基地擁有100,000級無塵室設施。

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跨國企業醫療器械公司，大部分已與本集團維持逾10年業務關係。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中的四名為上市跨國企業。根據歐睿報告，其中兩名跨國企業客戶被視為全球20大醫療器械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大客戶分別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99.8%、99.7%及97.5%。於相應期間，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分別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8.7%、48.5%及46.9%。

供應商

生產注塑塑膠零部件所用的主要原材料為樹脂、塑膠及金屬部件及包裝材料。本集團向名列本集團認可供應商名單的供應商及透過客戶指定的供應商或從客戶自身處採購原材料，本集團認為此乃符合市場慣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向16、16及17家供應商採購原材料。與既是本集團客戶的供應商的安排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既是客戶亦是供應商的實體」一節。

概 要

定價政策

對於製造服務，本集團一般按成本加成基準釐定價格，同時考慮技術要求及生產時間、預期產量及銷量、市場狀況及本集團的預期利潤率等因素。一般而言，對於需要增值服務（如要求組裝服務）的產品，本集團可對服務制定更高的價格。

對於開模服務，本集團一般按成本加成基準釐定價格，同時考慮（其中包括）客戶類型及模具複雜程度。

市場與競爭

根據歐睿報告，全球保健產品及醫療服務消費開支於二零一六年約達43億美元，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實現健康增長，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3%。另外，預計保健產品及醫療服務業全球消費支出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將繼續按約4.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至約54億美元。此外，根據歐睿報告，鑒於醫療器械公司降低成本的壓力，從而為合約製造商（尤其是已成為醫療器械公司合資格供應商的公司）提供獲取更大份額的機會，合約製造將仍為全球認可的供應鏈慣例。

根據歐睿報告，二零一六年新加坡大約有2,700間精密工程公司。本集團認為，能夠提供由產品設計至產品化（整合、組裝及包裝）綜合服務的注塑合約製造商，將有可能在激烈的市場中更具競爭力。根據歐睿報告，綜合化作為質量保證及控制，對製造及醫療器械擁有人而言均至關重要，分散的供應鏈亦難以監控成本。有關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競爭優勢

本集團認為下列競爭優勢可使我們達致持續增長：(i)本集團運作成熟，同時重視嚴謹的質量保證及成本效益；(ii)本集團擁有符合國際標準的10,000級及100,000級無塵室生產設施；(iii)本集團擁有由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組成的強大國際客戶基礎；(iv)本集團的生產設施策略性地位於新加坡及印尼巴淡；及(v)本集團擁有經驗豐富、矢志奉獻及能力突出的管理層，往績記錄驕人。有關更多詳情，閣下可參閱本文件「業務－本集團的優勢」一節。

政府補助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以政府補助的方式獲得政府支持以發展本集團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政府補助獲得的報銷總額分別約為256,000新加坡元、162,000新加坡元及58,000新加坡元。該等補助包括一項來自新加坡國際企業發展局、兩項來自新加坡標新局及其餘來自其他政府機構的補助。有關本集團獲得的補助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政府補助」一節。

概 要

風險因素

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本集團已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為(i)與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本集團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及(iv)與本文件及其他資料來源所作陳述有關的風險。以下概述董事認為屬重大的若干風險之摘要：

- 本集團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倚賴若干主要客戶的業務表現及本集團與彼等的關係，本集團可能無法吸納或成功吸納新客戶
- 本集團可能因議價能力下降或市場狀況變動而無法按理想利潤率為成型塑膠零部件定價
- 倘生產設施、生產程序或成型塑膠零部件未能符合規定質量標準，其可能損害本集團的業務及聲譽，且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面臨與生產設施運作有關的風險
- 本集團大部分勞動力由外籍勞工組成，如在招聘及／或挽留外籍勞工方面出現任何困難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主要財務資料及營運數據

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以下概述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

摘錄自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主要資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 收益 | 17,680 | 19,016 | 9,142 | 10,488 |
| 毛利 | 3,637 | 4,566 | 1,850 | 2,080 |
| 除稅前溢利 | 1,338 | 2,019 | 656 | 684 |
| 年內／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1,086 | 1,678 | 575 | 568 |

概 要

摘錄自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主要資料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七年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六月三十日 |
|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 非流動資產..... | 2,792 | 2,558 | 3,379 |
| 流動資產..... | 6,345 | 8,014 | 8,352 |
| 流動負債..... | 6,080 | 5,537 | 7,336 |
| 流動資產淨值..... | 265 | 2,477 | 1,017 |
| 權益總額..... | 1,314 | 2,992 | 2,211 |
| | | | 截至 |
| | | | 二零一七年 |
| | | | 六月三十日 |
| | | | 止期間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流動比率 ⁽¹⁾ | 1.0x | 1.4x | 1.1x |
| 速動比率 ⁽²⁾ | 0.8x | 1.2x | 0.9x |
| 資產負債比率 ⁽³⁾ | 2.9x | 1.2x | 2.1x |
| 淨負債權益比率 ⁽⁴⁾ | 1.9x | 0.6x | 1.3x |
| 淨負債資產比率 ⁽⁵⁾ | 0.3x | 0.2x | 0.2x |
| 利息覆蓋率 ⁽⁶⁾ | 4.1x | 9.8x | 8.6x |
| 總資產回報率 ⁽⁷⁾ | 11.9% | 15.9% | 不適用 |
| 權益回報率 ⁽⁸⁾ | 82.6% | 56.1% | 不適用 |
| 淨利潤率 ⁽⁹⁾ | 6.1% | 8.8% | 5.4% |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各期末的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
- (2) 速動比率按各期末的總流動資產減去存貨再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
- (3)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期末的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
- (4) 淨負債權益比率按各期末的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再除以總權益計算。
- (5) 淨負債資產比率乃按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處以各年度期末的總資產計算。
- (6) 利息覆蓋率按各期間的息稅前溢利除以利息開支計算。
- (7) 總資產回報率按年內溢利（虧損）除以各年末的總資產再乘以100.0%計算。總資產回報率的計算以完整年度為基準。
- (8) 權益回報率按年內溢利（虧損）除以各年末的總權益再乘以100.0%計算。權益回報率的計算以完整年度為基準。
- (9) 淨利潤率乃按期內溢利除以各年度的收益再乘以100.0%計算。

概 要

訴訟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Inzign對其一家供應商（「被告」）提起法律程序，該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前向Inzign供應若干材料，其中特別包括壓縮彈簧及瓣閥彈簧條。在向被告列出的規定中，本集團要求其供應的彈簧須在包裝前進行清洗。鑒於被告從未按照本集團的指示進行清洗，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不應支付相應的包裝服務前清洗費。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向該供應商支付的包裝前清洗服務費總額約為148,000新加坡元。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終止聘用被告及對被告提起上述訴訟程序，並就未妥善執行的過程索償（其中包括）已支付予被告的約148,000新加坡元。被告提交一項反索賠，要求（其中包括）支付未償金額78,000新加坡元。上述法律程序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於新加坡法院審理。誠如就該等訴訟程序代表Inzign行事的法律顧問Central Chambers所告知，本集團有充分理由向被告索賠。有關訴訟相關風險，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添運環球將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編纂]。添運環球由潘先生及黃女士分別擁有87.9%及12.1%。潘先生是黃女士的配偶。[編纂]後，添運環球、潘先生及黃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關進一步詳情，閣下可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股息

本集團現時並無股息政策。日後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股息金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取決於本集團未來的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政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概不保證未來將宣派或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或根本不會宣派或派付股息。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向股東支付股息零、零及1.4百萬新加坡元。然而，這不應用作本集團日後營運可能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釐定基準。

概 要

[編纂]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編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原因如下：(i)[編纂]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的財務資源以添置其他設備以擴展其生產流程；(ii)[編纂]將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並協助本集團提高市場聲譽；(iii)[編纂]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平台就本集團的未來業務擴展及長期發展籌集資金；(iv)[編纂]將拓闊及多元化本集團的資本基礎及股東基礎；(v)[編纂]將使本公司能夠向僱員提供與其表現更直接相關的以股權為基礎的獎勵計劃（如購股權計劃）；及(vi)作為上市實體，客戶及潛在客戶將對本集團服務質量、財務實力、營運及財務報告透明度及內控制系統有更多的信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編纂]的理由及裨益」一節。

[編纂]

本集團的[編纂]相關估計開支主要包括與[編纂]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佣金，另加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假設每股[編纂]的[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與[編纂]有關的估計[編纂]為約[編纂]百萬港元，其中[編纂]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約[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扣除，且預期約[編纂]百萬港元將資本化為遞延費用，並根據有關會計準則於[編纂]完成後於權益中扣除。

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有關[編纂]的非經常性[編纂]外，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日）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對本文件附錄一所示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近期發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就生產微流控設備，與獨立第三方簽署諒解備忘錄。有關諒解備忘錄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銷售及市場推廣－與獨立第三方就微流控產品生產的諒解備忘錄」一節。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本集團為客戶生產注塑塑膠零部件的生產保持穩定，並繼續收到主要客戶的採購訂單，與二零一六年同期收到該等客戶的訂單量持平。

概 要

本集團的策略

本集團已與主要客戶建立及發展穩定關係，並在一次性醫療器械零部件生產中取得關鍵生產技術訣竅及擁有逾20年經驗。本集團計劃藉此：(i)發展及加強能力，提高垂直一體化程度；(ii)拓展產品組合及服務；及(iii)捕獲新興發展市場。本集團策略的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本集團的策略」一節。

[編纂]

董事認為，[編纂][編纂]對撥資以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甚為重要。本集團的公司策略及業務計劃的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本集團的策略」一節。董事估計，按[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編纂][編纂]（扣除本集團就[編纂]應付的估計開支後）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約等於[編纂]百萬新加坡元）。現時擬按以下方式動用[編纂][編纂]：

- [編纂]的約[編纂]百萬港元（約等於[編纂]百萬新加坡元）或約[編纂]將用於透過提高及豐富本集團於微流控、液體硅橡膠及無菌包裝方面的能力及服務發展及加強本集團的注塑業務；
- [編纂]的約[編纂]百萬港元（約等於[編纂]百萬新加坡元）或約[編纂]將用於為技術部門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僱用額外員工；
- [編纂]的約[編纂]百萬港元（約等於[編纂]百萬新加坡元）或約[編纂]將用於提高本集團的工具功能；
- [編纂]的約[編纂]百萬港元（約等於[編纂]百萬新加坡元）或約[編纂]將用於升級本集團資訊技術系統；
- [編纂]的約[編纂]百萬港元（約等於[編纂]百萬新加坡元）或約[編纂]將用於增加本集團服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及
- [編纂]的約[編纂]百萬港元（約等於[編纂]百萬新加坡元）或約[編纂]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進一步詳情，閣下可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 |
|-----|
| 概 要 |
|-----|

[編纂]統計數字

| | 根據每股股份 [編纂]港元的 最低指示性 [編纂] | 根據每股股份 [編纂]港元的 最高指示性 [編纂] |
|-----------------------------------------------------------|------------------------------------|------------------------------------|
| 市值 | [編纂]百萬港元 | [編纂]百萬港元 |
| 本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合併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 | [編纂]港元 | [編纂]港元 |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基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約2,219,824新加坡元計算，並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無形資產約73,081新加坡元作出調整。
- (2) [編纂]估計[編纂]乃基於將按指示性[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計算，並經扣除本公司已付／應付的[編纂]及其他有關費用（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在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約670,320港元（119,700新加坡元）），但並不計及任何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本文件「股本」一節內所述之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上文多段所述調整後，並假設[編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後將有[編纂]股股份已發行而釐定，但並不計及任何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本文件「股本」一節內所述之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股份。
- (4) 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後訂立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尤其是，於〔●〕，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並無調整應付股東款項[編纂]的資本化。倘計及資本化，根據[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每股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為[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
- (5) 為計算此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以新加坡元呈列之餘額乃按1.00港元兌0.1786新加坡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概不表示任何新加坡元金額經已、應已或可能按該匯率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